

# 承德市统计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对绿色 GDP 核算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按照《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9 年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要求，为扎实推进绿色 GDP 核算工作，该项目 2020 年 8 月，根据政府采购工作流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面向社会招标，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竞标成功。该项目核算期为 2020 年-2022 年，核算年份为 2015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承德市及各县（市、区）绿色 GDP。按合同要求承德市绿色 GDP 核算 2021 年需支付经费 30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 2019 年、2020 年承德市及县（市、区）经济生态生产总值（GEEP）核算。完成 2019 年、2020 年承德市及县（市、区）生态系统服务价值（GEP）核算。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本项目主要是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理论与方法，结合预算资金项目的特点，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分析 2021 年度项目经费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为规范以后年度预算绩效填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供依据。

**2、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对象：绿色 GDP 核算经费；
- (2) 评价范围：2021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
- (3) 评价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评价的主要内容：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四个方面。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以专业的指标分析，对项目做出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2、评价方法：**紧紧围绕项目特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及评判法相结合进行评价，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地评价。

**3、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结合2021年我部门工作目标，按照导向性、系统性、可操性的原则，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明确评价指标说明以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评分表）。

#### **4、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承德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1号）；
- （4）《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 （5）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冀财预〔2019〕21号）；
- （6）《关于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突破领域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冀财绩便函〔2020〕2号）；
- （7）《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承财评价〔2022〕6号）
- （8）《承德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 （9）《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2号）；
- （10）预算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

(11)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材料，财政部门预算批复，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

(12) 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收集并分析相关评价资料；
- 2、组建评价工作小组；
- 3、制定并填写指标评分表；
- 4、组织综合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文后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本部门收集提供的资料，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定绿色 GDP 核算经费绩效评价得分为 80 分，绩效等级为“优”。从评价结果看，项目总体绩效优秀。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为落实《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承德市绿色 GDP 核算方案（试行）通知》（承市政〔2019〕43 号）要求，市政府决定开展承德绿色 GDP（GEP 及 GEEP）核算，由市统计局作为牵头单位负责核算工作。该项目 2020 年 8 月，根据政府采购工作流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面向社会招标，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竞标成功。该项目核算期为 2020 年-2022 年，核算年份为 2015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承德市及各县

（市、区）绿色 GDP。按合同要求 2021 年需申请资金 30 万元。立项依据充分，过程合规，绩效目标制定合理，目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相关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预算执行情况优秀，全年预算金额 3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执行金额 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不存在违规使用资金现象。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表现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实际完成值均达到了年度指标值。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具体表现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验做法：项目年度总体目标是制定项目具体绩效指标的基础，年度总体目标应对项目产出进行细化和量化，并对项目效益方面予以描述，各项具体绩效指标围绕总体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具体绩效指标要根据项目的性质、特点与项目高度关联，要简单易理解。

存在问题：（1）年度总体目标未对项目效益方面予以描述。（2）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绩效指标与项目实际实施内容相关度低。（3）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偏低。

原因分析：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管理工作中，对具体项目绩效指标理解不够明确、深入，以至收集项目资料为项目自评和上级检查提供相关支撑的材料不够准确。

##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知程度，有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规定，完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加强学习培训，保证项目负责人在评价工作中，能够按照要求，明确项目实施计划与实施步骤，确保绩效目标的设定能够清晰准确、量化产出，不断提高预算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承德市统计局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2022年8月8日